



目錄

- 藥品異動：2011年10-11月新增停用品項..... 第 1 頁
- 藥物警訊：2011年6-11月衛生署公佈用藥安全警訊..... 第 2 頁
- 中藥園地：長夜漫漫~中醫藥談失眠..... 第 4 頁

藥品異動

2011年10-11月新增停用品項

新增品項

| 藥名 | 適應症 |
|--|--|
| Mircera (MPEG-Epoetin beta) 50mcg/0.3ml/syringe | 治療慢性腎病所引起的症狀性貧血。Mircera 尚未核准於治療因癌症化學療法引起的貧血。 |
| Butaro Nasal Spray (Butorphanol)10 mg/mL, 2.5 mL/bot | 使用鴉片類止痛劑治療的疼痛。 |
| Amocoat Nail Lacquer 5% (Amorolfine HCl) 5 mL/bot | 皮真菌、酵母菌及黴菌引起之甲癬。 |

停用品項

| 藥名 | 適應症 |
|--|--|
| Vepesid (Etoposide) 50 mg/cap | 抗癌症。 |
| Recormon (Epoetin beta) 2000 IU/ 0.3 mL/syringe | 治療慢性腎衰竭且伴隨症狀性貧血病人。治療與癌症化學治療有關的症狀性貧血。治療正在接受抗腫瘤治療之多發性骨髓瘤 (multiple myeloma)、低度非何杰金氏淋巴瘤 (low grade non-Hodgkin's lymphoma) 或慢性淋巴性白血病 (chronic lymphocytic leukemia) 成人患者的症狀性貧血。 |
| ArtiAid (Hyaluronate Sod.) 25 mg/2.5 mL/syringe | 作為治療退化性膝關節炎疼痛患者，限用於保守性非藥物治療及一般鎮痛劑 (如 Acetaminophen) 無效時使用。 |
| Xigris (Drotrecogin Alfa) 5 mg/vial | 成人重度敗血症伴隨急性器官功能異常且病患為高死亡危險族群 (定義如 APACHE II)。 |

2011 年 6-11 月衛生署公佈用藥安全警訊

| 藥理分類 | 商品名學名 | 衛署發文日期與警訊內容 |
|---------------------------------|--|--|
| Analgesics | Celecoxib (Celecoxib®) | 歐洲醫藥管理局提出因會被(非)蓄意過量或長期性地用於家族性腺瘤息肉症(FAP)病人，而造成心臟及腸胃之不良反應。使用前應謹慎評估且注意病人不良反應之發生。 <u>2011/06/15</u> |
| | Acetylsalicylic acid (Bokey®) | 衛生署評估增修警語及禁忌。【禁忌】：懷孕第 3 期。【警語】：1.不併服含酒精飲料，可能造成胃出血。2.不宜用於 12 歲以下兒童，亦不宜用於 18 歲以下兒童及青少年水痘或流行性感胃症狀之解除。可能發生雷氏症候群。3.蠶豆症不宜服用。 <u>2011/06/15</u> |
| Cardiovascular | Buflomedil (Buflo®) | 法國停售，因容易因(非)蓄意過量或腎功能不良未調整劑量而產生嚴重甚至致命之神經與心臟方面不良反應。食品藥物管理局重新評估風險與臨床效益，建議該成分撤離市場。 <u>2011/06/15</u> <u>2011/11/21</u> |
| | Dronedarone (Multaq®) | 歐洲醫藥管理局根據臨床試驗可能導致嚴重肝臟傷害及嚴重心臟血管副作用，亦可能造成肺部傷害之風險。衛生署要求僅限用於有陣發性或持續性心房纖維顫動，且處於竇性節律狀態，並經專科醫師評估無適當藥品可選擇下使用。不可用於永久性心房纖維顫動、心臟衰竭、已有肝或肺傷害且已接受 Aminodarone 或另一種抗心律不整藥品病人。應定期監視心律及肺、肝功能；初期應密切監視肝功能。 <u>2011/09/29</u> |
| Biologic and Immunologic Agents | Etanercept (Enbrel®) Adalimumab (Humira®) | 利用健保資料庫推估不良反應通報率發現，可能有較高產生結核病風險。處方前，請醫師評估其臨床效益及風險並監視病人用藥後之不良反應發生情形及是否出現結核病症狀。 <u>2011/09/02</u> |
| Endocrine and Metabolic | Propylthiouracil (Polupi®) | 藥害救濟審議時，發現有兒童因使用該藥發生嚴重肝臟毒性。衛生署曾要求該藥品仿單加刊相關警語及注意事項，應遵循仿單使用藥品，以保障民眾用藥安全。 <u>2011/08/09</u> |
| Antineoplastic Agents | Leuprolide (Leuplin®) Goserelin (Zoladex®) | 經衛生署評估後，建議仿單「警語」應加刊：1.可能增加男性病人發生高血糖或發展糖尿病之風險。應監測並控制病人之血糖。2.可能增加病人發生心臟猝死、中風或心肌梗塞之風險。應監測並控制病人心血管疾病之發生。 <u>2011/06/24</u> |
| | Bevacizumab (Avastin®) | FDA 刪除用於治療轉移性乳癌的適應症，限用於治療其他癌症。食品藥物管理局依據上市後臨床試驗資料顯示仍有臨床效益，因此維持該藥品適應症。 <u>2011/07/04</u> <u>2011/11/21</u> 國內疑似引起胃腸道穿孔相關症狀比率較高，提醒醫療人員對有胃潰瘍病史病人應警覺可能為「胃腸穿孔」徵兆，發生時應停止使用。 <u>2011/08/09</u> 因不當分裝成小劑量用於眼科治療導致眼部感染，勿不當調配無菌製劑，以免增加感染風險。醫師若需仿單標示外使用，依據衛生署之「仿單標示外」使用藥品應遵循事項，確實告知病人用藥風險。 <u>2011/09/06</u> <u>2011/09/27</u> |

| | | |
|---------------------------------|---|--|
| | | 加拿大在結腸癌輔助治療之臨床試驗發現，女性於停經前輔助治療時，發生卵巢衰竭之風險較高。 2011/11/19 |
| Partial Nicotine Agonist | Varenicline (Champix®) | FDA 發現既有心血管疾病之病患使用時，可能提升心血管副作用發生率。食品藥物管理局提醒醫師，處方前應謹慎評估心血管功能，服藥期間應監控心血管不良反應之發生。 2011/06/28 |
| Neurology | Valproic acid and divalproex sodium (Depakine®) | FDA 發現懷孕期間使用該藥，可能些微降低幼兒認知能力之風險。食品藥物管理局提醒醫師，處方於育齡婦女前，應詢問是否懷孕或有懷孕準備，並告知可能對出生後之胎兒認知能力發展風險。病人懷孕時若使用該藥可能提升致畸胎風險。 2011/07/07 |
| | Topiramate (Topamax®) | 澳洲 TGA 接獲病人因適應症外使用作為控制體重發生急性隅角閉鎖青光眼之嚴重不良反應，我曾有 3 例疑似引起視覺異常之通報案件。衛生署未曾核准於控制體重，核准適應症為癲癇症與偏頭痛預防，醫師處方時應審慎評估，避免嚴重不良反應發生。 2011/10/05 |
| Diagnostic Agents | Gadodiamide (Omniscan®) Gadopentetate (Magnevist®) | 研究報告指出具有導致罕見嚴重之腎生性全身纖維病變之風險，尤其是患有嚴重腎臟疾病之病人，因此使用前應檢視病人腎臟功能情形，慢性嚴重腎臟疾病或急性腎臟損傷者禁用，使用高於建議劑量或重複給藥之情形可能增加風險。 2011/08/16 |
| Antimicrobials | Moxifloxacin (Avelox®) Levofloxacin (Cravit®) Ciprofloxacin (Ciproxin®, Seforce®) | 依據文獻有重症肌無力惡化之風險，衛生署建議藥品仿單「警語」應加刊「本藥品具有使重症肌無力惡化之風險，具有重症肌無力患者應避免使用」。 2011/09/27 |
| | Linezolid (Zyvox®) | 美國 FDA 發現疑似併用 linezolid 和 SSRIs、SNRI 產生交互作用，引起 serotonin syndrome。僅生命受到威脅之緊急情況下建議合併使用：(1)用於治療 VRE 感染 (2)用於治療院內肺炎感染及複雜性皮膚和皮膚結構感染，包括 MRSA 感染。 2011/11/9 |
| Gastro-enterology | Esomeprazole (Nexium®) Rabeprazole (Pariet®) Lansoprazole (Takepron®) Pantoprazole (Pantoloc®) Omeprazole (Losec®) | 長期使用(至少使用 3 個月，大部分使用 1 年以上)，可能出現罕見低血鎂之不良反應，可能無症或嚴重之不良反應症狀，包括手足抽搐、心律不整、癲癇發作等。大部分需要補充鎂離子予以治療，並停止使用。若長期使用、併用 digoxin 或其他可能造成低血鎂之藥品，醫療人員宜於用藥前及用藥後定期監測病人血中鎂濃度。 2011/11/09 |
| Antiemetic | Metoclopramide (Gastro-Timelets®, Promeran®, Chiaowelgen®) | 於 1 歲以下嬰兒可能發生錐體外路徑副作用，瑞士要求禁用於 1 歲以下嬰兒，且不建議使用於 1 至 18 歲，並決定將小兒劑型撤離市場。食品藥物管理局提醒醫療人員及病人可能引起運動障礙(錐體外效應，如頭、肩、頸等部位肌肉的痙攣、動眼危象)，如有情形必須停止該藥，此副作用於小孩較為顯著，用於 14 歲以下，必須要嚴格監視。 2011/11/29 |

定義

失眠是指由於各種原因引起的睡眠不足。一般包括睡眠時間、深度及恢復體力的不足。醫學上認為，凡以睡眠時間不足、不易入睡或睡而易醒為主要臨床表現者，均可診斷為失眠。神經官能症、高血壓病、腦動脈硬化、更年期綜合症以及某些精神病等所引起的睡眠障礙亦屬於失眠的範疇。

中醫名詞有「不得眠」、「不得臥」、「不寐」、「但欲寐」等，但實際上還須以其他伴隨的症狀統合，才有其診斷及處方治療的意義。如「喘咳不得臥」、「…夜而安靜，晝日煩躁不得眠…」、「…脈微細，但欲寐」、「心中懊，煩躁不得眠」等。這些不同的情況，主要還是需以傳統的辨證論治精神來歸納分析，如「胃不和則臥不安」，則以「安胃」為主，「喘咳不得臥」則以化痰定喘為主，「心煩」則清熱，「思慮傷心，勞倦傷脾」則益心補脾，確立證型，再處方下藥，才能獲得較好的療效。

失眠的原因

環境因素

包括生理時鐘改變、處於惡劣的物理環境中，比如吵雜的睡眠環境。

身體疾病

如心臟病、氣喘病、腸胃疾病、癌症、頻尿、過度肥胖等引起失眠。

藥物與飲料

提神飲料、減肥、過動兒、氣喘、高血壓、偏頭痛、憂鬱症等藥物、以及咖啡、茶、可樂等會影響睡眠的飲料。

精神疾病

焦慮症、恐慌症、創傷後壓力症，憂鬱症，躁症、精神分裂病、器質性腦症候群等也會影響睡眠。

中醫失眠辨證論治

肝鬱化火

以不易入睡為主，且多夢易醒，常伴隨胸脇脹滿、急躁易怒。患者一般舌紅苔黃、脈弦數，以酸棗仁湯加減治療。

方劑舉例：龍膽瀉肝湯加味。龍膽草、柴胡、黃芩、梔子、澤瀉、車前子、木通、當歸、生地、茯神、龍骨、甘草。

痰熱內擾

通常痰飲證也伴著腸胃不和。平素嗜酒厚味，釀成痰濁，阻滯氣機。多見於中老年人患者，血脂高、動脈硬化者。症見失眠多夢，頭目眩暈，胸悶，痰多，舌苔膩，脈弦滑等。

方劑舉例：溫膽湯加味。半夏、竹茹、枳實、陳皮、甘草、茯苓、黃連、梔子。

陰虛火旺

除失眠外，常伴隨心煩不安、頭暈耳鳴、手足心熱、盜汗、口渴等症，患者一般舌質紅、苔少、脈細數。

方劑舉例：黃連阿膠湯加味。黃連、黃芩、阿膠、白芍、雞子黃、磁石、柏子仁、酸棗仁、地黃、甘草。

心脾兩虛

常見於精神衰弱、貧血、久病恢復期。症見失眠早醒，思慮過度，飲食減少，頭暈目眩，面色萎黃，疲倦心悸，唇淡舌白，脈細弱。

方劑舉例：歸脾湯加味。人參、白朮、黃耆、當歸、龍眼肉、茯神、酸棗仁、遠志、木香、夜交藤、甘草。

心膽氣虛

以多夢為主，且易於驚醒。患者一般有遇事易心慌善驚的人格特質，舌淡、脈弦細。

方劑舉例：安神定志丸加味。人參、龍齒、茯苓、茯神、石菖蒲、遠志、酸棗仁、川芎、知母、甘草。

食療

失眠患者應根據體體質、病情，選擇粥料，如陰血不足者宜食桑椹粥，心腎不足者宜食栗子龍眼粥，失眠兼便秘者宜食柏子仁粥；脾虛兼有濕熱者宜食薏米蓮子粥。

桑椹粥：新鮮桑椹 30 克洗淨去長柄，與糯米 50 克、冰糖適量，文火煮粥，至粥粘稠。早上溫服。功效補血安神，滋陰益腎，補肝明目。

薏米蓮子粥：蓮子 30 克、薏苡仁 50 克、白米 60 克、白糖適量。所有材料放入鍋中，加適量水熬煮成粥，起鍋前加入白糖攪拌均勻。

配製失眠藥茶，應據病因來選材，如大腦過度活躍不能入睡，宜選酸棗仁、柏子仁、夜交藤、五味子；用腦過度引起的疲勞，適合以龍眼肉、紅棗、枸杞子泡茶；失眠患者宜在傍晚服用藥茶，以舒緩一天下來的緊張，幫助入睡。以下為簡易的寧神安眠茶製法：

棗仁龍眼飲：酸棗仁 9 克、龍眼肉 30 克、桂花 6 克。將酸棗仁、龍眼肉加水 400c. c. 煮 10 分鐘後去渣取汁。再加入桂花及冰糖，燜泡 5 分鐘後去渣取汁即成。

安神茶飲：遠志 1 克、茯苓、炒酸棗仁各 3 克，半夏、竹茹各 2 克。將所有藥材放入杯中，加入 350c. c. 的熱水，燜泡約 10 分鐘後即可飲用。

結論

失眠患者應減少憂慮，使心情舒暢，精神放鬆；睡前不宜飲濃茶等刺激之品，並盡量設法避免噪音、適度運動、規律作息，養成睡前少說話、少思考、少飲食，並禁煙、禁酒、禁濃茶，臨睡前還可用熱水泡腳，只要持之以恆，多會得到滿意的效果。

失眠除了可以用藥物（中藥）來治療外，也可使用其他輔助療法來獲得改善，情緒壓力型的，除了勇敢面對外，也可選擇改變環境，鬆弛療法、減壓運動、靜坐、瑜珈等，均可有效的改善失眠狀況；若是活動力旺盛的，睡前以溫和的運動方式來消耗其多餘的能量，自然能獲得好眠。適時尋求醫師的幫忙，並完全配合，才能獲得最佳的療效。

參考文獻

1. 曾政賢，宋良音，林俞均，鄭微宣（2006）。中藥材實用圖典。臺北：三采文化。
2. 啟業書局印行（1988）。中藥臨床應用。臺北：啟業。
3. 楊維傑（1999）。中醫學概論。臺北：志遠。